



電話 Tel: 2231 3636
圖文傳真 Fax: 2530 1701 or 2501-042
電郵地址 Email: cesa@landsd.gov.hk
本署檔號 Our Ref.: (65) in ACQ/PF/13(Urban)(2010-11) II
來函檔號 Your Ref. CBI/F/2/6(III)

我們矢志努力不懈，提供盡善盡美的土地行政服務
We strive to achieve excellence in land administration

香港北角渣華道三三三號北角政府合署十九樓
19/F., NORTH POINT GOVERNMENT OFFICES
333 JAVA ROAD, NORTH POINT, HONG KONG

傳真函件

(傳真號碼：2869 6794)

香港中區皇后大道八號
立法會大樓
立法會秘書處
工務小組委員會秘書
石逸琪女士

石女士：

有關工務小組委員會二〇〇九年十二月十六日會議的跟進資料

基本工程儲備基金總目701分目1004CA

二〇〇九年十二月二十三日給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的信備悉。有關甘乃威議員及葉國謙議員就西港島線項目需收回地底層而引致補償事宜所索取的補充資料，現提供如下：

- (a) 建有271座建築物(或發展項目)的551個地段之下的地層將予收回，以便興建西港島線。運輸及房屋局局長於二〇〇九年六月二十六日給工務小組委員會秘書的信件中，已提供了有關的私人發展項目的名單，該信回應了工務小組委員會在審議興建西港島線撥款申請時議員提出的問題。由於補償的預算是按涉及的有關地段及發展項目的數目而估算，並不是按涉及多少私人樓宇單位而估算，當局因此沒有受影響私人樓宇單位數目的具體資料。
- (b) 就興建西港島線需收回地底層而喪失重建潛力所引致的補償，整體預算為3.789億元，而2010至2011年的預算則為7,000萬元。在擬備預算時，我們已充分顧及當時可用的技術和其他資料，並概略地計入了可能會收到根據《鐵路條例》條文提出的申索。這些申索的可能成因，包括因收回地層而導致可達至的樓面總面積減低、設計上的額外限制，以及重建時招致的額外費用。項目的整體預算3.789億元是根據當時可得的最佳資料而計算，當中假設有48座建築物(或發展項目)涉及109個地段可能會因重建潛力受損而提出申索。而2010-11年度的7,000萬元預

算，則是按照那些可能重建的舊發展項目可能因此會在收回地層工作展開後迅即提出補償申索而估算。根據《鐵路條例》，任何對被收回土地擁有可獲補償權益的人士，應向運輸及房屋局局長提出申索。政府並不認為提供受影響人士估算補償的資料是適當的，因為向個別發展項目和地段業權人提供作出補償的詳情，會使政府日後與申索人談判時陷於不利的處境。

我們已設有法定機制，保障任何因收回地層而受到不利影響者的權益。根據經確立在相關時間蒙受的實際損失而提出的補償申索，會在此法定架構下獲得公正處理，包括在必要時由土地審裁處作出最終的公正裁定。

政府已分別向中西區區議會並透過不同的居民會議，向受影響的有關人士就上述《鐵路條例》的條文作詳細的解釋，以回應他們就收回地層及因此損失重建潛力而提出申索等事情的關注。政府會繼續與區議會及有關人士就有關事項保持緊密聯繫。

地政總署署長

(曾偉謀



代行)

副本送：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經辦人：王婉蓉女士)

二〇一〇年一月四日